



事件面前，人人都是参与者

2009年主要的公共事件，没有一条能和互联网脱离关系。网络成了事件最先被揭露的地方，言论集中爆发的地方，个体的事件经过网络的发酵，最终激起千层浪。我们追溯那些参与其中的网民，向他们致敬，也向你们致敬——因为在这些事件发生的时候，每一个在网上关注的人，都是参与者。

@网民“屠夫”

以一名有良知的公民身份去见邓玉娇

邓玉娇案中，网友“超级低俗屠夫吴淦”曾经和邓玉娇一样处于舆论的风口浪尖上。他以网友的身份拜会刑事拘留中的邓玉娇，说服其家人让律师介入，号召网友为邓玉娇进行募捐。

“有人说我去见还处在刑事拘留中的邓玉娇是一种‘法盲’行为，还有人对我在自己出不了太多钱的情况下，却拿着别人的钱去奔走办事的行为表示鄙视。其实我是以一名有良知的公民的身份去拜会邓玉娇的，我自己没有钱，但我愿意出力，愿意成为其他网友的‘狗腿子’，有钱出钱，有力出力，这无可厚非。”屠夫说，“邓玉娇最终免予刑事处罚，我和千千万万网友的辛劳没有白费。”

屠夫告诉记者，他自己也有一个女儿，邓玉娇的遭遇让他同情。5月14日中午，屠夫在凯迪“猫眼看人”论坛上发帖，认为此案是邓玉娇在面对几个男人对她的强奸威胁时，做出的正当防卫。并“建议大家一起用行动来帮助这个用修脚刀捍卫尊严的姐姐！”

帖子一出，立刻有过万的点击量，“在猫眼上，我是一个人看人爱，鬼见鬼怕的狠角色，我说话犀利粗俗，看问题深刻，在猫眼有几个喜欢我的家伙，那天我在我的主帖里提议大家出点钱请律师，因为我经济方面不是很好，不然自己早就出钱做这事了，后来我说如果有足够路费，就上路去看看那边情况再做打算”，屠夫说。

5月15日，吴淦经过多方准备出发来到巴东。16日，其会见邓玉娇的爷爷及父母，随后说服他们让律师介入。17日，在与另一位叫陈万的网友在恩施州会合后，吴淦与邓玉娇父母一起前往优抚医院，与院方进行沟通后，探望了邓玉娇。

“为了取得邓玉娇的信任，我拿出电脑，打开网页，把那些造谣邓玉娇的不实消息给她看，她怕了，我说再下去舆论就会对她的非常不利，只有有良知的网民才能帮助她，我告诉她能拥有中国最棒的律师帮她。最后她被我说动。”屠夫回忆起当时的情况。

“与邓玉娇见过面后，关注我的网民越来越多，我也义不容辞地继续为邓玉娇做着各种事情，作为老百姓，我们没有力量去

改变什么，互联网给了我们互联的机会，我成了网友和当事人，网友和律师，当事人和律师沟通的桥梁。”屠夫说。

@辽河鱼

我发现了“临时性强奸”

浙江南浔两位协警在宾馆趁女子醉酒不省人事之时实施强奸，南浔法院根据犯罪事实，考虑到两人属临时性的即意犯罪，事前并无商谋，且事后主动自首，并取得被害人谅解，给予酌情从轻处罚，判决两被告各入狱三年。

一时“临时性的即意犯罪”这一说法在网上引起热议，10月30日，网友“辽河鱼”在华声论坛、天涯论坛、网易论坛等论坛发帖《“临时性强奸”》，祝贺又一新名词诞生了，一日之间，点击数十万，网友争相转载，“临时性强奸”遂成为网络热门词。

“辽河鱼”是凤凰论坛、中华论坛、金虎论坛、北国论坛的版主，没事喜欢上网逛逛：“当时看了新闻后，觉得南浔法院提出的‘临时性’很新鲜，我觉得‘临时性’也就是为犯罪嫌疑人解脱罢了，我把自己的观点表达了出来，发帖一个小时后，火爆的程度已经超出了我的控制范围。”

12月13日，“辽河鱼”给记者传来了一条信息：“谷歌公布的2009年网络流行语中，本人的‘临时性强奸’入列。”“辽河鱼”说，没想到自己的一次随意的网络发帖行为，能造出一个新词，而且影响这么大。“这是我2009年，对网络最大的贡献了。”

@刘兆亮

没有想到70码影响那么大

刘兆亮，都市快报记者。听说是采访“70码”的，原先还侃侃而谈的刘兆亮立马犹豫了起来：“要采访这件事，我个人没有发言权，还得请示下总编办。”虽然杭州富二代胡斌撞人案已经尘埃落定了许久，但看来最先报道此事的杭州《都市快报》对此还稍有顾虑，“这是一个敏感话题。”刘兆亮说。

“就是这场新闻风暴，并没有引起杭城媒体的关注，我相信，事发当天，一定有很多媒体都接到了爆料电话，也一定有很多热线记者到了现场采访，可第二天的新闻中，我们只看到了一家报纸进行了大篇幅的报道，我要表扬5月8日当天报道此事的《都市快

报》，它只是一家市级媒体，当天的值班编辑将这个稿子编到头版头条，肯定有过激烈的思想斗争，如果换作我，我肯定不敢把这个事放头版头条。可《都市快报》做到了！”网友“猛拿力杀”在博客中写着。

刘兆亮就是最先参与此事报道的记者之一。“我接到任务就去了，没想到后来这件事产生了这么大的影响，尤其在网络上。”杭州警方在案发后的事故通报时称，案发时肇事车辆速度为“70码左右”，此事引发争议，在掺混了复杂情怀的“打酱油”“俯卧撑”“躲猫猫”等这类词句持续风传之际，“70码”迅速成为一个新的顶级热词，在各大论坛流传开来，被用作民众对政府公众事件解释及处理不满时的一种反讽。

“‘欺实马’(70码)的流传，是网民的一次集体抗议。”刘兆亮说，“撇开其他不谈，网络强大的舆论压力是该事件最终得到公正解决的一个助推器，也是公共事件最先由主流媒体报出，再在网络媒体上引爆，最终得以解决的一次典型案例。”

@网友陆铭

拍下救人大学生最后身影

湖北大学生救人溺水事件感动中国，无数人为之忧伤慨叹。网友的情绪也随着一次次截然不同的爆料跌宕起伏。

事件发生后，全国追悼救人大学生并予以表彰。目击网友陆铭先生提供了一组照片，再现了大学生救人的场景。据陆先生介绍，10月24日那天，天气非常好，陆先生便约了朋友到江边游玩。“大概下午一点多钟，我们来到江滩上游玩时，朋友提议给我拍几张照。”据陆先生介绍，当时，他们打开相机试用了一下，远远地就看见一群大学生在江滩上游玩，便将这组画面拍了下来。可没想到，这几张照片却成了三位遇难大学生留给人们最后的记忆。

就在网友感动于这组照片时，网友“我啥都不知道啊”在天涯杂谈上发了一个帖子《长江大学新生为救落水男孩致三人溺亡的真相！》震惊全国，帖子中披露了救人现场存在见死不救，天价捞尸的现象：“船上还有人但没一个人去救，消防队是第一个到现场的，但说身上没潜水衣等救援装备就在江边打捞一会（新闻镜头）就上岸返回去的，被几名旁边的哭泣的大学生阻止，重新到江边观望并无下水捞人的意思，而海事局的船去

看了下就走了，学校的领导在两个小时后才到现场，与刚才提到的两渔船的老板商讨捞尸体的费用一具尸体一万二，渔船老板才让人开始下水捞。”

帖子一出，群情激愤。网友纷纷斥责打捞公司丧尽天良。在舆论压力下，荆州市相关部门不得不对原本赞扬声一片的救人事件进行了彻底的调查，调查结果为：第一，不存在“见死不救”情况。第二，荆州市公安局110服务台接处警及时得当，荆州海事局、市消防支队均及时赶赴现场，实施了积极的救援行动。第三，打捞船当时有4艘，施救船主要是陈选德和陈恒云。打捞船是王守海、圣德义。但“荆州市八凌打捞有限公司”的陈波行为已构成敲诈勒索，公安机关已依法将其治安拘留，拘留时间是15天，并处1000元罚款。

@网民群体

“艾滋女”让多少网民被愚弄

河北艾滋女事件的主角叫闫德利，自称来自河北容城县，被人陷害在假博客上公布了‘279名曾与自己发生过性关系的男性手机号码，并称自己身染艾滋病’。这一消息在网上引发轩然大波，所谓的“性接触者号码”在一夜之间传遍全国各大论坛。虽然最终被证实是他人诽谤，“艾滋女”事件的始作俑者杨某被抓获，并因涉嫌诽谤罪而刑事拘留，但此事却让无数网民信以为真。

闫德利博客公开后，就像引爆了一颗定时炸弹，类似《由艾滋女闫德利公布279名嫖客手机号而想到的》的帖子出现在了各大论坛上，惊叹者、忐忑者、摇头叹息者、幸灾乐祸者不计其数。

网友“低调吧低调啊”在帖子里说：“首先闫德利本身是一个大悲剧，一个女孩沦落到今天这个地步不能不说这是社会的一种悲哀。其次，嫖客们算是栽了，很多人我都能通过他手机号确定他个人详细信息，包括姓名，家庭住址等等，我想别人也一样能。”

与“低调吧低调啊”一样，网友并不怀疑此事的真实性，却思维定势地认为“这是一件耸人听闻的网络事件”。而闫德利不断更新的博客更增加了几分真实性。

但事件总归有水落石出的一天，杨某的出现和被抓，让此事发人深省又戏剧性地收场了。网友称河北艾滋女事件为一次“集体愚民事件。”